

东莞协和彩印有限公司

生态环境违法行为公开道歉、承诺守法声明书

2024年07月03日，我公司在东莞市石碣镇庆丰西路公司内正在生产，印刷、印面处理、贴合等工序正在使用，但配套的活性炭吸附污染防治设施没有运行，一楼车间的印刷工序产生的有机废气经排气扇口直排到外环境；三楼车间的印面处理工序和贴合工序产生的有机废气经车间排气扇和部分敞开的门窗直排到外环境的违法行为，违反了有关生态环境法律法规，对环境造成了不良的影响。发生此违法行为的原因在于车间封闭存在漏洞，同时我公司制度管理不善，当天负责管理废气处理设施的印刷车间主管当天10点因工作需要外出，他害怕中午下班没人帮他关闭废气处理设施，所以他提前把废气处理设施关闭了外出。尽管事后我公司全力整改，将一楼印刷车间排气扇口用玻璃封闭好，三楼的车间的排气扇用铝板封闭好，同时规定工人在生产工作中要密闭门窗，生产前将活性炭吸附污染防治设施打开，于7月8日通过了执法人员现场整改检查，但我公司仍然深感愧疚，并诚恳接受和严格执行相关环境行政处罚决定，在此就我公司的违法行为向社会诚恳作出公开道歉，郑重作出如下承诺：

- 一、严格遵守各项生态环境法律法规，履行生态环境法定义务，主动执行环境行政处罚决定；
- 二、全公司自上而下全面落实生态环境主体责任制，高标准实行规范化环境管理，确保各类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三、履行生态环境社会责任，在守法达标基础上进一步削减污染物排放，做保护环境的良心经营者。

以上承诺请全社会公众监督！

法定代表人或实际经营者签字：



承诺时间：2024年8月5日

